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布帘/100%聚酯纤维	广东创明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	/	✓	CEC2022ELP00920258	60.9%
2	纱帘/100%聚酯纤维	广东创明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	CEC2022ELP00920258	33.97%
3	卷帘/30%玻璃纤维+70%PVC	广东创明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	CEC2022ELP00920258	3.77%
4	香格里拉帘/100%聚酯纤维	广东创明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	/	✓	CEC2022ELP00920258	0.44%

注：1. 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广东创明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5 年 10 月 10 日

1、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广东创明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认证产品的商标、名称、型号规格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商标/品牌
1	卷帘	20%聚酯纤维/80%PVC包覆	第65198381号
2	卷帘	25%聚酯纤维/75%PVC包覆	第65198381号
3	卷帘	30%聚酯纤维/70%PVC包覆	第65198381号
4	卷帘	35%聚酯纤维/75%PVC包覆	第65198381号
5	卷帘	40%聚酯纤维/60%PVC包覆	第65198381号
6	卷帘	100%聚酯纤维	第65198381号
7	卷帘	20%玻璃纤维/80%PVC包覆	第65198381号
8	卷帘	25%玻璃纤维/75%PVC包覆	第65198381号
9	卷帘	30%玻璃纤维/70%PVC包覆	第65198381号
10	卷帘	35%玻璃纤维/75%PVC包覆	第65198381号
11	卷帘	40%玻璃纤维/60%PVC包覆	第65198381号
12	遮光卷帘	100%聚酯纤维（含丙烯酸涂层）	第65198381号
13	遮光卷帘	100%玻璃纤维（含丙烯酸涂层）	第65198381号
14	遮光卷帘	30%玻璃纤维/70%PVC包覆（含丙烯酸涂层）	第65198381号
15	遮光卷帘	100%玻璃纤维	第65198381号
16	香格里拉帘	100%聚酯纤维	第65198381号
17	梦幻帘	100%聚酯纤维	第65198381号
18	布百叶帘	100%聚酯纤维	第65198381号
19	斑马帘	100%聚酯纤维	第65198381号
20	罗马帘	100%聚酯纤维	第65198381号
21	医用隔帘	100%聚酯纤维	第65198381号
22	纱帘	100%聚酯纤维	第65198381号
23	罗马帘	100%聚酯纤维	第65198381号

此证书附件与编号为CEC2024E1P00926715的中国环境标志认证产品证书同时使用方为有效

签发人：

刘尊文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http://www.meecec.com>

中国·北京·朝阳区育慧南路1号A座10层 100029

中国环境标志计划遵循ISO14024标准建立和实施

本机构已通过全球环境标志国际合作体系（GENICES）评审





广东创明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认证产品的商标、名称、型号规格表

24	柔纱帘	100%聚酯纤维	第 65198381 号
25	遮光布帘	100%聚酯纤维	第 65198381 号
26	布帘	100%聚酯纤维	第 65198381 号
27	布帘	30%聚酯纤维/70%棉	第 65198381 号
28	布帘	35%聚酯纤维/65%棉	第 65198381 号
29	布帘	40%聚酯纤维/60%棉	第 65198381 号
30	布帘	45%聚酯纤维/55%棉	第 65198381 号
31	布帘	50%聚酯纤维/50%棉	第 65198381 号
32	布帘	55%聚酯纤维/45%棉	第 65198381 号
33	布帘	60%聚酯纤维/40%棉	第 65198381 号
34	布帘	70%聚酯纤维/30%棉	第 65198381 号
35	布帘	30%聚酯纤维/70%亚麻	第 65198381 号
36	布帘	35%聚酯纤维/65%亚麻	第 65198381 号
37	布帘	40%聚酯纤维/60%亚麻	第 65198381 号
38	布帘	45%聚酯纤维/55%亚麻	第 65198381 号
39	布帘	50%聚酯纤维/50%亚麻	第 65198381 号
40	布帘	55%聚酯纤维/45%亚麻	第 65198381 号
41	布帘	60%聚酯纤维/40%亚麻	第 65198381 号
42	布帘	70%聚酯纤维/30%亚麻	第 65198381 号
43	绒布帘	100%聚酯纤维	第 65198381 号
44	卷帘	20%聚酯纤维/80%PVC 包覆	第 23159503 号
45	卷帘	25%聚酯纤维/75%PVC 包覆	第 23159503 号
46	卷帘	30%聚酯纤维/70%PVC 包覆	第 23159503 号
47	卷帘	35%聚酯纤维/75%PVC 包覆	第 23159503 号

此证书附件与编号为 CEC2024ELP00926715 的中国环境标志认证产品证书同时使用方为有效

签发人：刘尊文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http://www.meecec.com
中国·北京·朝阳区智慧南路1号A座10层 100029
中国环境标志计划遵循ISO14024标准建立和实施
本机构已通过全球环境标志国际合作体系（GENICES）评审





广东创明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认证产品的商标、名称、型号规格表

48	卷帘	40%聚酯纤维/60%PVC 包覆	第 23159503 号
49	卷帘	100%聚酯纤维	第 23159503 号
50	卷帘	20%玻璃纤维/80%PVC 包覆	第 23159503 号
51	卷帘	25%玻璃纤维/75%PVC 包覆	第 23159503 号
52	卷帘	30%玻璃纤维/70%PVC 包覆	第 23159503 号
53	卷帘	35%玻璃纤维/65%PVC 包覆	第 23159503 号
54	卷帘	40%玻璃纤维/60%PVC 包覆	第 23159503 号
55	遮光卷帘	100%聚酯纤维（含丙烯酸涂层）	第 23159503 号
56	遮光卷帘	100%玻璃纤维（含硅胶涂层）	第 23159503 号
57	遮光卷帘	30%玻璃纤维/70%PVC 包覆（含丙烯酸涂层）	第 23159503 号
58	遮光卷帘	100%玻璃纤维	第 23159503 号
59	香格里拉帘	100%聚酯纤维	第 23159503 号
60	梦幻帘	100%聚酯纤维	第 23159503 号
61	布百叶帘	100%聚酯纤维	第 23159503 号
62	斑马帘	100%聚酯纤维	第 23159503 号
63	罗马帘	100%聚酯纤维	第 23159503 号
64	医用隔帘	100%聚酯纤维	第 23159503 号
65	纱帘	100%聚酯纤维	第 23159503 号
66	雪尼尔帘	100%聚酯纤维	第 23159503 号
67	柔纱帘	100%聚酯纤维	第 23159503 号
68	遮光布帘	100%聚酯纤维	第 23159503 号
69	布帘	100%聚酯纤维	第 23159503 号
70	布帘	30%聚酯纤维/70%棉	第 23159503 号
71	布帘	35%聚酯纤维/65%棉	第 23159503 号

此证书附件与编号为 CEC2024ELP00926715 的中国环境标志认证产品证书同时使用方为有效

签发人：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http://www.meecec.com
中国·北京·朝阳区育慧南路1号A座10层 100029
中国环境标志计划遵循ISO14024标准建立和实施
本机构已通过全球环境标志国际合作体系（GENICES）评审





广东创明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认证产品的商标、名称、型号规格表

72	布帘	40%聚酯纤维/60%棉	第 23159503 号
73	布帘	45%聚酯纤维/55%棉	第 23159503 号
74	布帘	50%聚酯纤维/50%棉	第 23159503 号
75	布帘	55%聚酯纤维/45%棉	第 23159503 号
76	布帘	60%聚酯纤维/40%棉	第 23159503 号
77	布帘	70%聚酯纤维/30%棉	第 23159503 号
78	布帘	30%聚酯纤维/70%亚麻	第 23159503 号
79	布帘	35%聚酯纤维/65%亚麻	第 23159503 号
80	布帘	40%聚酯纤维/60%亚麻	第 23159503 号
81	布帘	45%聚酯纤维/55%亚麻	第 23159503 号
82	布帘	50%聚酯纤维/50%亚麻	第 23159503 号
83	布帘	55%聚酯纤维/45%亚麻	第 23159503 号
84	布帘	60%聚酯纤维/40%亚麻	第 23159503 号
85	布帘	70%聚酯纤维/30%亚麻	第 23159503 号
86	绒布帘	100%聚酯纤维	第 23159503 号
87	卷帘	21%聚酯纤维/79%PVC 包覆	第 65198381 号
88	卷帘	23%聚酯纤维/77%PVC 包覆	第 65198381 号
89	卷帘	25%聚酯纤维/74%PVC 包覆	第 65198381 号
90	卷帘	28%聚酯纤维/72%PVC 包覆	第 65198381 号
91	卷帘	29%聚酯纤维/71%PVC 包覆	第 65198381 号
92	卷帘	21%玻璃纤维/79%PVC 包覆	第 65198381 号
93	卷帘	23%玻璃纤维/77%PVC 包覆	第 65198381 号
94	卷帘	26%玻璃纤维/74%PVC 包覆	第 65198381 号
95	卷帘	28%玻璃纤维/72%PVC 包覆	第 65198381 号

此证书附件与编号为 CEC2024ELP00926715 的中国环境标志认证产品证书同时使用方为有效

签发人: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http://www.meecec.com
中国·北京·朝阳区智慧南路1号A座10层 100029
中国环境标志计划遵循ISO14024标准建立和实施
本机构已通过全球环境标志国际合作体系（GENICES）评审





广东创明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认证产品的商标、名称、型号规格表

96	卷帘	29%玻璃纤维/71%PVC 包覆	第 65196381 号
97	卷帘	21%聚酯纤维/79%PVC 包覆	第 23159503 号
98	卷帘	23%聚酯纤维/77%PVC 包覆	第 23159503 号
99	卷帘	26%聚酯纤维/74%PVC 包覆	第 23159503 号
100	卷帘	28%聚酯纤维/72%PVC 包覆	第 23159503 号
101	卷帘	29%聚酯纤维/71%PVC 包覆	第 23159503 号
102	卷帘	21%玻璃纤维/79%PVC 包覆	第 23159503 号
103	卷帘	23%玻璃纤维/77%PVC 包覆	第 23159503 号
104	卷帘	26%玻璃纤维/74%PVC 包覆	第 23159503 号
105	卷帘	28%玻璃纤维/72%PVC 包覆	第 23159503 号
106	卷帘	29%玻璃纤维/71%PVC 包覆	第 23159503 号



此证书附件与编号为 CEC2024ELP00926715 的中国环境标志认证产品证书同时使用方为有效

签发人: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http://www.meecec.com
中国·北京·朝阳区育慧南路1号A座10层 100029
中国环境标志计划遵循 ISO14024 标准建立和实施
本机构已通过全球环境标志国际合作体系（GENICES）评审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中共广东省委党校（广东行政学院）、广东广招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的 中共广东省委党校（广东行政学院）新校区窗帘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窗帘一批，具体采购标的以采购需求的《采购清单》为准，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广东创明遮阳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30 人，营业收入为 27155.84 万元，资产总额为 26391.86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广东创明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10日

-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在实际操作中，投标人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十二、监狱企业

注：我司不属于监狱企业。

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 0877-25GZTP4ZC0645 第1 采购包 2025-10-10 22:28:25



广东创明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2025-10-10 22:28:25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注：我司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 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 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 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 0877-25GZTP4ZC0645 第1 采购包 2025-10-10 22:28:25



广东创明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2025-10-10 22:28:25

1、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致：中共广东省委党校(广东行政学院)、广东广招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司作为本采购项目的投标人郑重声明：

我公司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具备独立实施能力，属于非联合体投标。如承诺不实，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广东创明遮阳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10日

